

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盛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和信审字(2024)第 000498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 三联盛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3 年度连续两年亏损,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2,613.87 万元, 2023 年发生净亏损 5,753.3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分配利润余额为-6,638.92 万元,净资产为-1,498.7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为负数,其中 2022 年度为-765.98 万元,2023 年度为-337.00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三联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针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说明

公司所处的行业受到经济环境影响,从而造成整体业务订单单价的下降。致使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以保证持续经营能力:

1) 公司从事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的组装生产和销售已有 13 余年的经验,业务水平领先同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知名度。我们将积极拓展市场,大力开发优质产品。

证券代码：871699

证券简称：三联盛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2) 公司内部经营持续改善，降低运营成本。为应对市场的发展需要，公司将通过绩效激励，引入人才，提升技术水平，提升效率降低成本，促发企业持续稳定的发展壮大。

一、董事会的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